

113 年度第四季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附件三)

製作日期：113 年 12 月 10 日

一、委員組成

召集人：李郁慧委員

委員：林瓊嘉委員、曾惟靈委員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一) 本小組 113 年度之視察計畫，每季規劃不同視察主題。第一季之視察主題為收容人藥物自主管理，第二季為違規舍或隔離舍收容人生活處遇及權益之維護，第三季為收容人技能訓練與成效，第四季為收容人伙食採購與食安把關。本報告為 113 年度第四季為收容人伙食採購與食安把關。

(二) 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1. 本小組於 113 年 12 月 06 日於新竹看守所召開本年度之第四季視察會議。於該次會議，由該所總務科提供書面資料說明「收容人伙食採購與食安把關」，內容就該所辦理之伙食採購、進貨查驗及環境衛生等進行檢視。
2. 因應本季之視察重點，本小組於 113 年 12 月 06 日至該所請總務科，提供計畫相關書面收容人伙食採購與食安把關資料。另本小組於同日檢視伙食採購、進貨查驗相關資料及至現場查看收容人伙食烹煮狀

況及環境衛生情形，符合計畫內訂定標準及流程。

3. 本季收容人投遞本小組意見箱計 2 件：

(1). 陳情內容略以：

- A. 一工匿名投書內容略以：運動時間改為下午起來一開封後到工場就運動，有許多不便，如：1. 跟下午上課時段會相衝突。2. 需要等中央台開庭弄好才可以運動，時間不定且浪費等待的時間。3. 運動完不能直接洗澡還要作業，身體很黏很濕。4. 買的冰塊要等運動完才能搬至一工會融化。5. 曬洗的被子有時會沒乾等情。
- B. 女所具名○○○投書內容略以：1. 女所主管○○○餵我吃錯藥，還是精神科的藥，竟然還對我說沒關係，吃了精神會好。2. ○○○主管總是在就寢前大小聲，連我有吃睡前要還會被嚇醒，並且要求收容人處理蚊香盤方式不一等情。

(2). 查處方式：交由機關查處。

(3). 決議：

- A. 有關一工收容人運動時段致生前述生活不便情形，因需考量其他單位及作業課程暫時不予調整，爾後如有戒護安全及其他必要因素考量，再行評估整體運作予以調整。
- B. 有關主管餵錯藥情形，戒護科將於勤前教育或集會時宣導發藥時，應注意事項，提升同仁戒護

之能，而相關疏失人員將列入年終考評參考。

- C. 有關就寢前主管說話音量過大部分，教區科員已提醒陳主管於就寢後執勤時音量放輕，並將蚊香盤收回保管，避免主管因蚊香盤放置問題，而影響收容人睡眠品質。
- D. 相關調查結果，將請場舍主管將調查結果宣達於一工收容人；另會女所教區科員向具名投書者謝員進行輔導說明，並紀錄備查。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建議	機關列席人員回覆(機關處理情形)：
收容人伙食採購與食安把關。	<p>◎視察重點及內容：</p> <p>一、李委員郁慧： 今天視察的主題是「收容人技能訓練與成效」，貴所其實開的課很多，尤其是縫紉班，參加人數還不少他們是自願報名嗎？好像有看到和他們的假釋是有扣在一起相關性的評估？請說明讓我們了解一下。</p> <p>二、李委員郁慧： 水電班、縫紉班他們不是會用到一些</p>	<p>◎回覆及處理情形：</p> <p>一、關於吳委員曉萍所問技訓課程報名方式及是否與假釋有相關性略加說明：</p> <p>(一) 對，有5-7人，是自願報名，盡量會鼓勵報名，但是自願報名。</p> <p>(二) 最新的現在假釋量表會規定他們如果有上滿多少時數，就可以那個項目可以拿到滿分，所以他們會很積極的來上課，確實會提升他們踴躍報名相關技訓課程。</p> <p>二、關於李委員郁慧所問技訓班工具管理問題略加說明：</p>

刀，像是剪刀、小刀等，是否有發生過鬥毆事件？可否說明一下。

三、李委員晉安：

被告通常刑期較短是否有參與技能訓練？因隨時有交保可能有興趣也沒辦法，不像監獄刑期比較長。另貴所辦理的都是短期的課程，像做米粉和做肥皂短期他們都學的會嗎？另有人數限制嗎？

四、李委員郝慧：

空軍醫院護理之家，因缺少照服員故空床位很多，都說招不滿，那麼需要一些這種專業的人才也要證照嗎？貴所會考慮辦理照服員訓練班嗎？

五、吳委員曉萍：

你們後面做了很多的分析他們是不是有回到這個工作，比如說：他學了水電，出所後是否有去做水電，你們是一個一個打電話去詢問他的未來的生涯出處嗎？

六、吳委員曉萍：

有看到關於米粉這一頁內容，您還有

會有工具，有些工具用完就鎖在倉庫，那是主管那邊會去控管，然後要上課的時候才能拿或者是放在有鎖頭的抽屜，每次使用都會清點數量。目前沒有發生過鬥毆事件，要去上課的人基本上也會挑選表現良好一點的。上這種比較有危險性的課，比如說：像中式麵食班其實也會拿刀具，如果他報名參加了，假使他平常都不作業，然後可能都在舍房長住，或者是他曾經有過一些狀況，我們也都會各單位會去評估他適不適合，因上這些課也是有他的風險。

三、關於李委員晉安所問被告是否有參與技能訓練等問題說明：

(一) 沒有，技能訓練我們都是找受刑人參加，因為其被告時間搞不好進來可能一兩天或是一個月，甚至就是說突然釋放出所，所以後面大部分都是選受刑人且情緒比較穩定的。就是說我們平時可能要去隔壁挑人過來，那我們這邊會挑選一些適合的調過來從事工場作業，或者是說像最近竹監因為他們人比較多，他們也挑了幾個人移到我們這邊來，當我們要辦理這些技訓課程時就會鼓勵這些受刑人來報名參加。

(二) 都學的會，像做米粉的話，其實結合我們的自營作業，他們其實上完課之後是每天在練習的，因

去詢問過就是米粉工廠，他們說他們都用外籍員工且按件計酬，待遇應該不高，是因為你們有幫他轉銜的意思對吧！請問有就業轉銜成功的案例嗎？可否說明一下。

七、吳委員曉萍：

你們說法規培訓課程，從技能培訓訓練改成職業訓練，它的差別是什麼？可否說明一下。

吳委員曉萍：

經貴所列席代表說明後，各委員已瞭解現行機關作法，無特殊意見。

◎視察具體建議：無。

為其實外面的包裝也有去問過廠商，然後他們在外面其實是批次包裝，頂多可能他的一個生產線一點點不會，其實都會，但是面臨外面的公司有沒有要用他又是另一個方面的問題，手工皂也是結合自營作業，所以現在同學是上完課之後一直在做也是很熟練，甚至他們也會自己算一些配方，然後想要試做看看這樣子，當然我們會挑同學可以短時間學會的課程。

(三) 人數沒甚麼限制，現在人真的很少，像手工皂班，可能7個人報名最後結訓時只剩4個人，因有些是寄禁的受刑人，主要還是希望他們可以完整上完課。

四、關於李委員郁慧所問是否辦理照服員訓練班略加說明：

對，長照2.0需要這種專業人才，要證照。就我所知桃園女子監獄好像是有這樣一個照護班，好像有和附近的一個醫院配合辦理。本所不會辦，因為我們這邊的受刑人不是很多且大部分是短刑期，若有考慮要辦的話，需有長刑期的受刑人，附近也要有醫院他們有類似課程或是他們有這樣子的機構，現在很多醫院他們都有附設這種長照的一個處所，有些醫院有做一些轉型，除了一般的看診以外，有一些醫院他們也有附設類似這樣

		<p>子的一個照護中心。</p> <p>五、關於吳委員曉萍所問出所後相關就業調查略加說明：</p> <p>(一) 對，因為我們這邊也要調查，所以我個別打電話問，還好人數不多，但是真的就是問下來了，很多人真的是找不到，不然就是跟家人沒聯繫也就失聯。</p> <p>(二) 其實這個禮拜一才剛好去勞動部那邊開個會，他們也有一樣的問題，就是說他們也會後續追蹤，然後他們也是說很多找不到人也是一個很大問題，他們也希望投入很多資源，可以幫助他們確實的回歸社會，順利的就業，但通常找不到人居多，另外一個問題就是他們其實不想回去不想要認真去投入工作，我這裡要補充就是說因為他們出去以後很怕犯罪所得被扣，所以他們就不去投勞保，不去找工作寧願打零工，不想被扣錢，都是做日薪的，也是個問題，他們不會去找一個正職工作。</p> <p>六、關於吳委員曉萍所問協助就業轉銜成功的案例問題說明：</p> <p>我有問米粉工廠老闆願不願意接受我們同學，都做那麼久了，出去後就直接去你們公司上班，但老闆就直接回答沒辦法，他們都請外籍的。轉銜</p>
--	--	--

成功的案例要問輔導員，你說通過我們成功的我不太確定，但是自己成功的是有，比如說之前有一位自主監外作業的受刑人，他出去後真的有去公司做了一陣子，但後來老闆說他走了，因為他找到可能更高薪資的工作。

七、關於吳委員曉萍所問從「技能訓練改成職業訓練」一詞略加說明：

因為我們監獄行刑法修正後沒有技能訓練的詞，所以改個名字而已，矯正署可能也希望整個內涵上是更能夠提升訓練效能的，要去強化就業銜接部分，因為法條裡面有增加就是說要我們比較落實去追蹤他後續的就業狀況，他說如果我們打電話找不到人，你可能還要去勞保什麼平台去查他有沒有工作，就比較落實，其實勞動部那邊也想要做這件事，就是看我們監所跟他們怎麼配合，讓他們可以更好的掌握同學正確的資訊，讓他們去做追蹤。

四、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含解除追蹤、解除追蹤持續辦理、繼續追蹤等，此部分內容由機關提供，由外部視察小組視需要放入)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	----	------	--------	------

112	1	<p>一、 外部視察小組會前參閱相關資料提出具體建議，修正 112 年度第一季外部視察會議針對本所自我健康照護管理護照手冊數值修正，文獻出處：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第四頁、糖尿病衛教、「容易罹患糖尿病族群」一節、第 5 點建議修改如下：以下五項組成因子，符合三項(含)以上即可判定為代謝症候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腹部肥胖:男性的腰圍$\geq 90\text{cm}$(35 吋)、女性腰圍$\geq 80\text{cm}$(31 吋)。 2. 血壓偏高:收縮壓$\geq 130\text{mmHg}$ 或舒張壓$\geq 85\text{mmHg}$。 3. 空腹血糖偏高:空腹血糖值$\geq 100\text{mg/dL}$。 	<p>112 年度第一季外部視察會議，由本所衛生科提請修正具體書面資料，供外部視察小組委員參閱完成。</p>	<p>解除追蹤。</p>
-----	---	--	--	--------------

112	1	<p>二、 外部視察小組會前參閱相關資料提出具體建議，修正 112 年度第一季外部視察會議針對本所自我健康照護管理護照手冊數值修正，文獻出處：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第四頁、糖</p>	<p>112 年度第一季外部視察會議，由本所衛生科提請修正具體書面資料，供外部視察小組委員參閱完成。</p>	<p>解除追蹤。</p>
-----	---	---	--	--------------

		<p>尿病衛教、「容易罹患糖尿病族群」一節、第5點建議修改如下：以下五項組成因子，符合三項(含)以上即可判定為代謝症候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腹部肥胖:男性的腰圍$\geq 90\text{cm}$(35吋)、女性腰圍$\geq 80\text{cm}$(31吋)。 2. 血壓偏高:收縮壓$\geq 130\text{mmHg}$或舒張壓$\geq 85\text{mmHg}$。 3. 空腹血糖偏高:空腹血糖值$\geq 100\text{mg/dL}$。 		
--	--	---	--	--

112	1	<p>三、外部視察小組會前參閱相關資料提出具體建議，修正112年度第一季外部視察會議針對本所自我健康照護管理護照手冊數值修正，文獻出處：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第四頁、糖尿病衛教、「容易罹患糖尿病族群」一節、第5點建議修改如下：以下五項組成因子，符合三項(含)以上即可判定為代謝症候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腹部肥胖:男性的腰圍$\geq 90\text{cm}$(35吋)、女性腰圍$\geq 80\text{cm}$(31吋)。 2. 血壓偏高:收縮壓$\geq 130\text{mmHg}$或舒張壓$\geq 85\text{mmHg}$。 3. 空腹血糖偏高:空腹血糖值\geq 	<p>112年度第一季外部視察會議，由本所衛生科提請修正具體書面資料，供外部視察小組委員參閱完成。</p>	<p>解除追蹤。</p>
-----	---	---	---	--------------

		l 0 0 m g / d L 。		
--	--	-------------------	--	--

五、 附件(如會議紀錄、詢問紀錄、函件等等…)

(一) 檢附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 113 年度視察計畫依 112 年 11 月 03 日訂定。(附件一)

(二) 檢附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 113 年度第四季會議紀錄 1 份。(附件二)